

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6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9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陈少忠董事长主持。

一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陈少忠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陈少忠先生因其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，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陈少忠先生的决定，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同意聘任洪涛先生为公司新任总经理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洪涛先生简历：1963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北京大学法律系法学士，长江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。洪涛先生曾先后担任东方文化周刊社编辑二部副主任，江苏广电电视节目采购部副主任，江苏广电总台影视频道总监，江苏广电石湫影视基地总经理，2011年6月至2016年10月任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洪涛先生与持有公司5%以上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形。其本人不属于国家公务员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2月27日